淮安市委统战部2020年度部门预算公开

目录

第一部分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三、2020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第二部分2020年度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二、收入预算总表

三、支出预算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功能科目）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表（经济科目）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功能科目）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经济科目）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表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十一、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0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主要职能

贯彻落实中央关于统一战线的方针政策和省委、市委的决策部署，了解情况、掌握政策、协调关系、安排人事、增进共识、加强团结，巩固壮大最广泛的统一战线。开展统一战绩理论政策和法律法规调查研究，拟订有关政策和重要措施，统筹协调和指导各县区各部门各单位统一战线工作。拟订全市统一战线宣传工作规划并组织实施，研判涉及统一战线的舆情并协调有关部门应对处置。负责联系各民主党派和无党派代表人士，及时通报情况，反映他们的意见和建议；支持、帮助各民主党派加强自身建设，选拔培养新一代代表人物。联系少数民族和宗教界的代表人物；协助有关部门做好少数民族干部的培养和举荐工作；领导市民族宗教事务局依法管理民族宗教事务。牵头开展港澳台统战工作；联系香港、澳门、台湾有关社团及代表人士；做好台胞、台属的有关工作；做好统一战线外事管理工作。负责党外人士的政治安排；会同有关部门做好培养、考察、选拔、推荐、安排党外人士担任政府和司法机关领导职务的工作；做好党外后备干部和新的代表人物队伍的建设工作。团结、帮助、引导、教育非公有制经济代表人士，积极开展思想政治工作，促进非公有制经济健康发展和非公有制经济人士健康成长。联系并培养无党派代表人士、党外知识分子的代表人物和新的社会阶层代表人士；做好出国和归国留学人员统战工作。统一管理侨务工作，指导并与有关部门共同推动华侨华人与淮安开展经济、科技合作与交流；推动涉侨宣传、文化交流、华文教育工作等；保护华侨和归侨侨眷在淮合法权益。协助管理县区党委统战部部长。受市委委托，领导市工商联党组，指导市工商联工作。指导市社会主义学院工作。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1. 根据部门职责分工，本部门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研究室）、干部处、民主党派和无党派人士工作处、港澳台工作处、非公经济和新的社会阶层人士工作处、侨务和民宗工作处 。本部门下属单位包括：淮安市社会主义学院、党外知识分子工作服务中心。

2.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淮安市委统战部2019年部门汇总决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3家，具体包括： 淮安市委统战部本级、淮安市社会主义学院、党外知识分子工作服务中心。

三、2020年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2020年，市委统战部将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根据市委对于统战工作的部署要求，以实施“同心工程”为抓手，不断提升各项工作的科学化水平，把大统战工作格局落到实处，把大统战工作效应发挥出来，为助推全市高质量发展作出积极贡献。一是加强意识形态引领工作。组织各民主党派、工商联和无党派人士开展形式多样的主题教育活动，加强团结教育引导，着力增进统一战线成员的“四个自信”，增进对淮安发展的理解认同，寻求思想认识上的“最大公约数”。依托“季季谈”、“季季看”等协商议政载体，推进建言献策活动，引导统一战线成员围绕全市经济社会发展中的重大问题开展专题调研，多提有用的“金点子”，多献可操作的“实招子”，把统一战线的软实力转化成助推发展的“硬成果”。二是动员和组织全市统一战线力量共同做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支持各民主党派、无党派人士特别是医卫界统战人士充分发挥专业优势,积极为党委、政府高质量做好有关疫情防控工作献计出力；引导新的社会阶层人士和党外知识分子发挥舆论引导和资源丰富的优势, 积极发出好声音、凝聚正能量；引导非公有制经济人士和工商联所属商会发扬风雨同舟、共度时艰、乐善好施、扶贫济困的光荣传统,为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贡献爱心和力量。三是加强党外代表人士队伍建设。完善支持民主党派和无党派人士履行职能方法，充分发挥在反映社情民意、协调社会关系、维护社会稳定等方面的积极作用。贯彻落实好《中共中央关于加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参政党建设的意见》《民主党派代表人士队伍建设规划（2018—2027年）》《各民主党派中央关于新时代组织发展工作座谈会纪要》等文件精神，积极支持各民主党派加强自身建设。进一步完善联系无党派人士的机制，为无党派人士履行职责提供必要保障。四是加强非公有制经济人士工作。深化理念信念教育活动，加强团结引导，增进政治认同。利用“淮商服务中心”平台，完善“淮商贷”等服务体系，提升服务质量。协助市委市政府召开企业家恳谈会，完善“淮商荟”企业家联谊会等工作机制，进一步促进市委扶持民营经济发展各项政策的细化落实，大力推动减轻企业税费负担、解决民营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完善政策执行方式、构建亲清政商关系等举措落地落实。举办非公经济代表人士培训班，促进非公有制经济健康发展和非公有制经济人士健康成长，引导非公经济人士弘扬企业家精神，做爱国敬业、守法经营、创业创新、回报社会的典范。推进实施“统战+扶贫”行动，深化社会服务和精准扶贫活动，切实把非公经济人士的经济实力动员起来，在扶贫助困上干出成效。五是加强党外知识分子和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统战工作。健全同党外知识分子的沟通联络机制，加强教育引导，丰富支持他们建言献策、参与社会治理和社会服务的渠道，发挥党外知识分子助推我市高质量发展的“人才库”“智囊团”作用。按照“组织起来”的工作思路，加强与新的社会阶层人士沟通联系，打造一批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统战工作四星、五星实践创新基地，鼓励支持他们创业创新，充分调动服务经济社会发展的积极性。六是加强民族宗教工作。重点做好农村宗教治理和整改，切实加大依法管理宗教事务的力度，引导宗教界在法律许可的范围内开展活动，坚决抵御境外势力利用宗教进行渗透，牢牢把握新形势下农村宗教治理的主动权，维护社会和谐稳定。高度重视民族宗教工作，按照上级巡视反馈的整改要求，不折不扣地全面落实到位，完善长效机制。积极引导宗教与社会主义社会相适应，支持各宗教在保持基本信仰、核心教义、礼仪制度的同时，深入挖掘教义教规中有利于社会和谐、时代进步、健康文明的内容，发挥宗教界人士和信教群众在促进经济社会发展中的积极作用。七是加强港澳台和海外统战工作。推进市海外联谊会、淮安香港联谊会建设，培养吸纳一批有影响力、靠得住、用得上的代表人士，通过他们广泛联系港澳台和海外高层次人才，壮大爱国爱港、爱国爱澳力量，积极参与我市的经济社会建设。贯彻执行中央对台工作大政方针，促进淮台两地交流合作，为推进祖国和平统一作贡献。把握“凝聚侨心侨力、同圆共享中国梦”这一新时代侨务工作主题，建立健全团结引导广大海外侨胞和归侨侨眷的工作机制，发挥他们在支持祖国发展、遏制分裂势力、传承中华文化、助力对外交往中的积极作用。

第二部分　淮安市委统战部2020年度部门预算表

2020年部门预算公开表附















































第三部分 2020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反映部门年度总体收支预算情况。根据《淮安市财政局关于2020年部门预算的批复》（淮财预〔2020〕1号）填列。）

淮安市委统战部2020年度收入、支出预算总计811.43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预算总计各增加173.34万元，增长27.16%。其中：

（一）收入预算总计811.43万元。包括：

1．财政拨款收入预算总计811.43万元。

（1）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811.43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73.34万元，增长27.16%。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项目经费增加。

（2）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0万元，与上年持平。

2．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预算总计0万元。与上年持平。

3．其他资金收入预算总计0万元。与上年持平。

4．上年结转资金预算数为0万元。与上年持平。

（二）支出预算总计811.43万元。包括：

1．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754.18万元，主要用于市委统战部行政机关运行及事业单位开展财政事务发生的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161.25万元，增长27.19%。主要原因是机关人员经费增加及项目经费增加。

2．住房保障（类）支出57.25万元，主要用于按照国家有关规定为职工缴存住房公积金和发放提租补贴。与上年相比增加12.09万元，增长26.77%。主要原因是职工人数增加及根据政策调整住房公积金及提租补贴，住房公积金及提租补贴支出增加。

3．结转下年资金预算数为0万元。

此外，基本支出预算数为616.43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43.34万元，增长30.29%。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中离退休人员支出增加及住房公积金和提租补贴支出增加。

项目支出预算数为195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30万元，增长18.18%。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调整原外事办侨务业务并入我部项目经费增加。

单位预留机动经费预算数为0万元。与上年持平。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淮安市委统战部本年收入预算合计811.43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811.43万元，占100%；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0万元，占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0万元，占0 %；

其他资金0万元，占0%；

上年结转资金0万元，占0%。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淮安市委统战部本年支出预算合计811.43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616.43万元，占75.97%；

项目支出195万元，占24.03%；

单位预留机动经费0万元，占0 %；

结转下年资金0万元，占0%。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淮安市委统战部2020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811.43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173.34万元，增长27.16%。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项目经费增加。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淮安市委统战部2020年财政拨款预算支出811.43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173.34万元，增长27.16%。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项目经费增加。

其中：

（一）一般公共服务（类）

1．统战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480.78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52.85万元，增长12.35%。主要原因是机关人员增资、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等支出增加。

2．统战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195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30万元，增长18.18%。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调整原外事办侨务业务并入我部项目经费增加。

3.统战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支出78.4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78.40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科目调整。

（二）住房保障（类）

1．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57.25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2.09万元，增长26.77%。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及政策性调整公积金。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淮安市委统战部2020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616.43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556.54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59.89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淮安市委统战部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811.43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73.34万元，增长27.16%。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项目经费增加。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淮安市委统战部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616.43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556.54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59.89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淮安市委统战部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支出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11万元，占“三公”经费的44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0万元，占“三公”经费的0%；公务接待费支出14万元，占“三公”经费的56%。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支出11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3.80万元，主要原因因公出国增加。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支出0万元。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支出0万元，与上年相比无变化。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0万元，与上年相比无变化。

3．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14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3.70万元，主要原因按照中央八项规定厉行节约压缩公务接待费。

淮安市委统战部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会议费预算支出2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10.45万元，主要原因减少会议召开次数、人数压缩会议费。

淮安市委统战部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培训费预算支出48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21.55万元，主要原因加大对党外人士、党外干部、新阶层人士代表培训，培训费支出。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

十一、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0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支出51.96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0.21万元，增长24.45%。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及政策调整，经费相应增加。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0年度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总额0万元，其中：拟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拟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拟购买服务支出0万元。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本部门共有车辆0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等。单价50万元（含）以上的设备0台（套）。

十四、预算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说明

2020年度，本部门单位共\_\_\_0\_\_\_个项目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_\_\_0\_\_\_万元；本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纳入、□未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_\_0\_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六、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单位预留机动经费：指预算单位年初预留用于年度执行中增人、增资等不可预见支出的经费。

八、“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九、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